15-1

全宗号	年度	室编件号
179	2021	143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馆编件号
办公室	永久	

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天岭咨字〔2021〕第021-12号

项目名称：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昆明市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主管单位：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评价机构：昆明天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1年9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绩效目标 4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4
（一）绩效评价目的 4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5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6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7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7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8
（一）评价结论 8
（二）具体绩效分析 8
四、成本效益分析 12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2
（一）存在的问题 12
（二）建议和改进措施 13

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开展官渡区 2021 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官财字〔2021〕81 号），我所于 2021 年 8 月 7 日至 2021 年 9 月 7 日对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城管局”）2020 年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官渡区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城管局”）、昆明市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区环卫中心”）、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明公司”）对提供的与绩效评价相关的基础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现绩效评价工作基本结束，将绩效评价情况和结果汇报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及目的

根据 2019 年 4 月 8 日《关于无偿划转昆明市官渡区环境保护局 3 台雾炮车的请示》（昆明市官渡区公文处理笺 90 号）、以及 2019 年官渡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的《关于官渡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工作例会会议纪要》（第五期）、《关于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3 台雾炮车运行管理会议纪要》（第八期）安排，区国资办牵头，在 6 月 14 日前完成区环境监测站 3 辆雾

炮车（云AV3130、云AV3103、云AV7560）划拨至昆明景明环卫有限公司。划拨后3辆雾炮车的运维管理交由区城管局负责，运维费用由区城管局向区财政局申请纳入财政预算。

2.项目实施情况。

该项目由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与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签订雾炮车服务管理合同，合同期三年，并由区城管局向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支付服务管理费用。

雾炮车服务费用按照原官渡区环境保护局前期支付3辆雾炮车运行管理费用的单价725元/趟/车计算。

合同签订后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官渡区大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和区城市管理局要求完成雾炮车相关作业任务。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作业完成情况由官渡区大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和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共同考核，考核通过方可支付服务费用。

3.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经费来源

2020年官财〔2020〕15号文件，下达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预算指标2,199,060.00元。

（2）项目经费到位情况

2020年12月31日，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经费指标额度到账2,199,060.00元，实际收入2,199,060.00元。

（3）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区城管局拨付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资金2,199,060.00元，资金全部拨付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2020年12月31日，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资金支出945,400.00元给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剩余资金1,253,660.00元未支出，预算执行率42.99%。

（4）项目经费结余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官渡区城市管理局项目资金无结余，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结余1,253,660.00元。

4.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该项目由官渡区城市管理局作为立项单位，并作为主管单位承担监督管理职责；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作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具体项目实施，项目最终实施单位是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内容的具体实施。

（2）项目实施主要流程

首先由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向官渡区财政局国资科上报采购计划审批，向区财政局申报预算资金，然后由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负责具体的组织实施工作，项目委托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最终实施，实施完成后由官渡区大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和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共同考核，考核通过方可支付服务费用。

（3）资金拨付主要流程

6

官渡区城市管理局资金拨付流程为：由区城管局提出资金申请→主管科室对资料进行审核后提出资金拨付意见→经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办公会会议集体决策→向区财政局上报预算转款申请→经批准后授权支付至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资金拨付流程为：由资金使用单位依据合同约定提出资金拨付申请→由项目管理部门进行审核后提出资金拨付意见→经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集体决策→财务审核发票、合同等后支付至采购方。

（二）绩效目标

1.总目标

项目实施是整改落实工地裸土和湿法作业管理，加大辖区主要道路洒水抑尘，抓实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确保辖区内全年空气质量稳定达标及持续改善。

2.年度目标

根据合同要求每天每辆车作业 4 次，另外，根据官渡区大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需要增加降尘工作次数，按照实际作业次数支付服务费。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客观、公正、独立的第三方进行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区

城管局负责立项，区环卫中心组织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能按期完成，以及效果目标是否能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项目纠偏提供依据，为今后官渡区城市管理局下属单位实施类似项目，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1.前期调研

首先，我们向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和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管理人员进行了访谈，听取了项目总体情况介绍，了解了项目基本情况。

2.研究文件

在官渡区城市管理局、昆明市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和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提供资料的基础上，我们重点研究了《关于无偿划转昆明市官渡区环境保护局3台雾炮车的请示》（昆明市官渡区公文处理笺90号）、以及2019年官渡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的《关于官渡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指挥部办公室工作例会会议纪要》（第五期）、《关于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3台雾炮车运行管理会议纪要》（第八期），《服务合同》等文件资料，明确项目实施目的、实施范围、时限要求等。

8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

我们在官渡区财政局下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基础上，根据项目特点制定了个性指标体系，在此基础上，确定了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项目支出个性指标评价体系，提交官渡区城市管理局、昆明市官渡区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和昆明景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讨论后修改形成最终的指标评价体系。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包括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等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指绩效评价应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具体评价过程应坚持定量优先的原则。

（2）公正公开原则。指绩效评价应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按照规定公开并接受社会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指绩效评价应围绕绩效目标、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目标评价法、成本效益分析法、数据采集和社会调查等方法，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四）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数据填报和采集。

首先，我们向区城管局、区环卫中心、景明公司发出了项目基本情况表，由区城管局、区环卫中心、景明公司分别填写了项目名称、项目单位、项目属性、项目实施完成时限、资金来源、资金使用情况等相关信息，作为绩效评价的基础数据。

2.社会调查。

在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取得项目相关资料，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资金到位及使用、项目管理等方面进行初步了解的基础上，我们现场查看了项目实施现状；同时，对周边居民和单位开展了问卷调查工作，了解项目前期调研情况、项目实施的必要性等情况。

3.数据分析和撰写报告。

在取得基础数据资料的前提下，我们对数据进行分析比对，根据指标评价体系确定进行评价所需数据，并逐一打分，在此基础上，根据报告模板格式撰写报告。

（五）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由于区环卫中心组织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项目属于首次委托，尚无经验可以借鉴，而且项目产生的效果和受益群体具有特殊性，对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无法进行准确的评估。

10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1.评价结果

根据评价分析，官渡区城管局组织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管理基本规范；但因预算执行率低，其次，因项目确定实施单位采购程序不规范，项目评价得分86分，评价结果为“良”。

2.主要绩效

2020年7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景明公司配合官渡区大气防治办公室完成大气污染防治工作，3辆雾炮车共出车1304趟。自景明公司运营降尘雾炮车以来，官渡区一直保持着优良的空气质量，有效降低了空气中的扬尘浓度，防治降尘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

（二）具体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方面

项目决策设立项目立项、项目目标2个二级指标。

项目立项设立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规范性2个三级指标；设立与国家区政府发展规划是否相适应、与部门职责适应性、与财政相关政策的相符性、项目的必要性、项目立项程序、立项文件材料、立项程序规范性7个四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该项

目与区政府防止大气污染，改善城市环境，保持空气优良规划相适应，得 2 分；与区城管局职责相适应，得 1 分；与财政支持民生政策项目适应，得 1 分；项目按照责任目标设立，无重复项目，得 1 分；项目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前期调研规范，得 1 分；项目立项文件齐全，资料完整，得 1 分；项目纳入官渡区 2020 年度项目库管理，向官渡区财政局申报了预算资金，立项程序规范，得 1 分。项目立项总评价分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项目目标设立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2 个三级指标；设立绩效目标存在性、绩效目标相关性、绩效目标完整性、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指标细化分解情况、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 6 个四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项目已填制绩效目标申报表，得 1 分；绩效年度目标与项目实施政策相关，得 1 分；绩效目标基本完整地反映了预期产出和效果，得 2 分；年度绩效目标按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编制，与立项批复资金相匹配，与年度预算资金完全匹配，得 2 分；绩效目标未能细化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扣 3 分；未能设定绩效指标且与项目完成总预算资金无法对应，扣 3 分。项目目标总评价分 12 分，评价得分 6 分。

项目决策总评价分 20 分，评价得分 14 分。

2. 项目管理方面

项目管理设立投入管理、财务管理、项目实施 3 个二级指标。

投入管理设立预算编制合理性、预算调整规范性、预算执行

12

率3个三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官渡区城市管理局2020年申报预算资金2,199,060.00元，与全年车辆使用经费相匹配，与年度内预算支付金额基本相符，预算编制合理，得1分；截止2020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未进行预算调整，得1分；截止2020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支出945,400.00元，预算执行率42.99%，不得分。投入管理总评价分4分，评价得分2分。

财务管理设立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监控有效性3个三级指标。设立资金使用规范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拨付程序完整性、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4个四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项目资金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2分；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得1分；区城管局财务人员在拨付款项时，已审核拨付申请、拨款收据、合同等相关资料，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审批后支出，且资金拨付已经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局办公会集体决策，资金拨付程序完整，得1分；通过检查，未发现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存在违反财务制度的情况，财务制度执行有效，得2分。财务管理总评价分6分，评价得分6分。

项目实施设立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政府采购规范性3个三级指标；设立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监管措施执行情况、合同执行情况、台账记录规范性、采购

方式合规性、采购流程规范性 8 个四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区城管局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明确了项目目标、适用范围、项目管理职责、项目管理要求等方面，项目管理制度已制定，得 1 分；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制定了项目管理办法，得 1 分；从目前情况来看，区城管局履行了实施单位职责，管理制度基本得到执行，得 1 分；官渡区城市管理局履行了监管职责，得 1 分；项目目前已签订了服务合同，条款均有效执行，得 2 分；项目台账已建立，得 2 分；但是项目实施单位未经过采购，采购程序不合规，不得分；未进行采购程序，确定实施单位不规范，不得分。项目实施总评价分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项目管理总评价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

3.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绩效分析设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 2 个二级指标。

项目产出设立项目实施完成情况、档案资料管理、竣工验收 3 个三级指标，设立项目实施目的、车辆每天运行次数、成本控制情况、项目安全事故情况、档案资料管理、项目及时竣工验收 6 个四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项目正常实施，车辆每天运行 4 次，共运行 1304 次，时间 108 天，单次运行成本 531.27 元低于运行成本控制价，本次项目未出现安全事故，但是无车辆运行考核记录，扣 4 分。项目产出总评价分 30 分，评价得分 26 分。

项目效益设立社会效益、受益公众满意度 2 个三级指标。经过评价分析，项目实施后，改善了城市环境卫生，提高了空气质

量，保障了官渡区空气质量的达标和持续提升。根据工作人员满意度调查问卷，工作人员普遍认为该项目实施必要且能带来较好的效益；根据社区居民满意度调查问卷，社区居民普遍认为该项目实施必要且能带来较好的效益。项目效益总评价分 30 分，评价得分 30 分。

项目绩效总评价分 60 分，评价得分 56 分。

四、成本效益分析

区城管局组织实施的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预算金额 2,199,060.00 元，根据景明公司提供的单次运行成本 531.27 元，低于合同成本控制，项目实施后，改善了城市环境卫生，提高了空气质量，保障了官渡区空气质量的达标和持续提升。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项目预算执行率低

年初预算 2,199,060.00 元，实际执行 945,400.00 元，预算执行 42.99%。

2.未进行绩效目标设立、细化

该项目未按规定进行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及细化。

（二）建议和改进措施

1.建议区环卫中心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2.建议设立项目绩效目标并进行细化，有利于项目管理。

附件:指标评价体系

昆明天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1年9月9日

附件：大气污染防治增加洒水专项经费绩效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A.项目决策（20%）	A1.项目立项（8%）	A11.立项依据充分性	A111.与国家、区政府发展规划是否相适应	2	2	考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区政府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匹配，得满分；不匹配，不得分	区政府及部门中长期规划目标
			A112.与部门职责适应性	1	1	考察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部门职责文件
			A113.与财政相关政策的相符性	1	1	考察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项目资金来源文件
			A114.项目的必要性	1	1	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项目实施文件
		A12.立项程序规范性	A121.项目立项程序	1	1	考察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申请程序文件
			A122.立项文件、材料	1	1	考察项目立项文件和材料是否符合规定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申请文件材料
			A123.立项程序规范性	1	1	考察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可研报告、决策文件
	A2.绩效目标	A21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	A211.绩效目标存在性	1	1	考察项目是否设立绩效目标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A212.绩效目标相关性	1	1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事业发展规划相关。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部门规划、年度工作目标
			A213.绩效目标完整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完整地反应预期产出和效果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目标、立项申请、批
			A214.目标与预算的匹配性	2	2	考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预算相匹配。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2.绩效指标设定的明确性	A221.指标细化分解情况	3	0	考察是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立项申请、批复文件
			A222.指标与目标的匹配性	3	0	考察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与年度工作任务相对应。	是，得满分；否，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工作任务
B.项目管理（20%）	B1.投入管理（4%）	B11.预算编制合理性	B111.预算编制合理性	1	1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充分、合理的预计项目支出并完整反应	合理得满分；存在一项不合理，扣0.5分，扣完为止	预算分析、预算批复
		B12.预算调整规范性	B121.预算调整规范性	1	1	考察存在预算调整时是否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调整程序。	规范，得满分；部分规范，扣0.5分；不规范，不得分。	预算调整文件
		B13.预算执行率	B131.预算执行率	2	0	考察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	预算执行率95%以上，得满分；低于95%，每下降1%扣权重的1%；预算执行率60%以下，不计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指令、合同、财务凭证
	B2.财务管理（6%）	B21.资金使用情况	B211.资金使用情况	2	2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合规，得满分；存在一项不合规，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支付指令，合同、财务凭证
		B22.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B22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考察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	a.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b.项目财务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c.是否存在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环节。符合所有条件，得满分； 一项不符合，扣0.5分，扣完为止。	财务管理制度
		B23.财务监控有效性	B231.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性	1	1	考察资金拨付是否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相关制度规定。	资金拨付申请、审批手续完整，得满分；存在一例手续不完整，不得分。	支付申请单、支付指令
			B232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考察是否存在违反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不存在，得满分；存在1例，不得分。	财务管理制度、访谈、会计凭证
	B3.项目实施（10%）	B31.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B31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	1	1	项目实施单位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制订的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	制订相关制度或采取措施，得满分；制度不完善或者措施不明确，得权重的60%；没有相关制度或措施，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访谈、现场调查
			B312.管理方监管措施健全性	1	1	考察项目主管部门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采取的监管措施是否明确，是否存在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环节。	监管措施明确、完善，得满分；每存在一项需要完善的风险控制点，扣权重的30%，扣完为止。	管理制度、访谈、现场调查
		B32.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B321.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1	1	考察项目实施单位制订的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60%；未执行，不得分。	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现场调查
			B322.监管措施执行情况	1	1	项目主管部门所制订的监管措施是否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60%；未执行，不得分。	管理制度、现场调查
			B323.合同执行情况	2	2	考察与项目相关的合同是否有效执行。	有效执行，得满分；部分执行，得权重的60%；未执行，不得分。	合同、现场调查
			B324.台账记录规范性	2	2	考察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台账记录是否完整，并符合要求。	规范，得满分；部分规范，得权重的60%；不规范，不得分。	台账记录
		B33.政府采购规范性	B331.采购方式合规性	1	0	考察采购方式是否符合中央、省、市的相关要求。	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一项不符合，不得分。	政府采购相关材料
			B332.采购流程规范性	1	0	考察采购流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相关要求，得满分；一项不符合，不得分。	政府采购相关材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C.项目绩效（60%）	C1.项目产出（30%）	C11.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C111.项目实施目的	8	8	考察项目实施是否有效维护雾炮车的正常工作	3台雾炮车在官渡区范围内正常实施降尘工作，降低空气污染，得8分；未能正常运行，不得分	雾炮车工作状态记录
			C112.车辆每天运行次数	6	6	考察车辆运行次数是否满足需要	1.车辆每天运行4次，达标得6分；2.车辆每天运行次数低于4次，不得分	项目完成情况表
			C113.成本控制情况	5	5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成本控制情况	单次运行成本低于725元/次，得5分；高于725元不得分。	招标资料
			C114.项目安全事故情况	4	4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情况	出现轻微安全事故，扣1分；出现一般安全事故，扣2分；出现较大及重大安全事故，不得分	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C12.项目档案资料管理	C121.档案资料管理	4	0	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车辆运行档案资料完整，得2分；基本完整得1分；否则，得0分	档案管理资料
		C13.项目验收情况	C131.项目验收情况	3	3	环卫中心按月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考核验收	环卫中心的考核结果合格，得3分，否则按照结果酌情扣分。	考核结果
	C2.项目效益（30%）	C21.社会效益	C211.社会效益	15	15	项目实施后对空气质量的改变和影响程度	1、项目实施后改变了官渡区的空气质量，效益显著，基本实现项目立项目标要求的，得满分15分。 2、项目实施后基本改变了官渡区的空气质量，效益一般，部分目标已实现，但与规划目标有差距的，得7.5分。 3、与原规划目标差距较大，目标难以实现，得0分。	调查问卷
		C22.受益公众满意度	C221.受益公众满意度	15	15	项目实施后相关人员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Σ样本数（“非常满意”×1.0+“比较满意”×0.8+“一般”×0.6+“较不满意”×0.3）/总样本数×100%;根据问卷调查评分。满意度95%以上，得满分；低于95%，每下降1%，扣权重的3%；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合计	100%			100	8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名　　称　昆明天岭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illegibl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08日

合伙期限　2019年08月08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云南省[illegible]人民西路省委党校生活区8幢2单元802室

登记机关

2019 年 9 月 12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昆明天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唐绍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西路省委党校生活区3幢2单元802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3010275

批准执业文号：云财会〔2019〕7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12-24

证书序号：000712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云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